



2023 初级会计职称《经济法基础》精讲班

第七单元 社会保险法律制度

2. 工伤认定

(1) 应当认定为工伤的情形 (与工作有关)	(1) 在工作时间和工作场所内，因工作原因受到事故伤害的； (2) 工作时间前后在工作场所内，从事与工作有关的预备性或收尾性工作受到事故伤害的； (3) 在工作时间和工作场所内，因履行工作职责受到暴力等意外伤害的； (4) 患职业病的； (5) 因工外出期间，由于工作原因受到伤害或者发生事故下落不明的； (6) 在上下班途中，受到非本人主要责任的交通事故或者城市轨道交通、客运轮渡、火车事故伤害的；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认定为工伤的其他情形。
(2) 视同工伤的情形 (工亡+2个“为公”)	(1) 在工作时间和工作岗位，突发疾病死亡或者在48小时内经抢救无效死亡的；(必须死亡) (2) 在抢险救灾等维护国家利益、公共利益活动中受到伤害的； (3) 原在军队服役，因战、因公负伤致残，已取得革命伤残军人证，到用人单位后旧伤复发的。
(3) 不认定为工伤的情形 (自作孽)	(1) 故意犯罪； (2) 醉酒或者吸毒； (3) 自残或者自杀。

【例题·判断题】职工在抢险救灾等维护国家利益、公共利益活动中受到伤害的，应视同工伤。()
(2022 年)

答案：√

【例题·判断题】根据社会保险法律制度规定，甲某上班期间心脏病犯了属于工伤。()



(2020 年)

答案：×

解析：在工作时间和工作岗位，突发疾病死亡或者在 48 小时内经抢救无效死亡的，视同工伤。

【例题·多选题】根据社会保险法律制度的规定，职工出现伤亡的下列情形中，视同工伤的有（ ）。
(2019 年)

- A. 在工作时间和工作岗位，突发疾病在 48 小时内经抢救无效死亡的
- B. 在抢险救灾等维护国家利益，公共利益活动中受到伤害的
- C. 在工作时间和工作场所内，因履行工作职责受到暴力伤害的
- D. 在工作时间和工作岗位，突发疾病死亡

答案：ABD

解析：（1）选项 ABD：职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同工伤：①在工作时间和工作岗位，突发疾病死亡或者在 48 小时内经抢救无效死亡的；②在抢险救灾等维护国家利益、公共利益活动中受到伤害的；③原在军队服役，因战、因公负伤致残，已取得革命伤残军人证，到用人单位后旧伤复发的。

（2）选项 C：在工作时间和工作场所内，因履行工作职责受到暴力等意外伤害的，应当认定为工伤。

3. 工伤保险待遇

（1）工伤医疗待遇

- ①治疗工伤的医疗费用（诊疗费、药费、住院费）；
- ②住院伙食补助费、交通食宿费；
- ③康复性治疗费；
- ④停工留薪期工资福利待遇。

【注意】“工伤医疗待遇”由工伤保险基金支付。

（2）辅助器具装配费

工伤职工因日常生活或者就业需要，经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确认，可以安装假肢、矫形器、假眼、假牙和配置轮椅等辅助器具，所需费用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从工伤保险基金支付。

（3）停工留薪期



老会计-用心传递温度

①职工因工作遭受事故伤害或者患职业病需要暂停工作接受工伤医疗的，在停工留薪期内，职工的原工资福利待遇不变，由所在单位按月支付；

②停工留薪期一般不超过 12 个月；伤情严重或者情况特殊，经设区的市级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确认，可以适当延长，但延长不得超过 12 个月；（12 个月+12 个月）

③工伤职工评定伤残等级后，停止享受停工留薪期待遇，按照规定享受伤残待遇；

④工伤职工在停工留薪期满后仍需治疗的，继续享受工伤医疗待遇；

⑤生活不能自理的工伤职工在停工留薪期需要护理的，由所在单位负责；

⑥工伤职工治疗非因工伤引发的疾病，不享受工伤医疗待遇，按照基本医疗保险办法处理。

（4）伤残待遇

经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鉴定，评定伤残等级的工伤职工，享受“伤残待遇”：

具体待遇		承担单位
①生活护理费、一次性伤残补助金		从工伤保险基金支付
②伤残津贴	1~4 级伤残津贴（保留劳动关系，退出工作岗位）	从工伤保险基金支付
	5~6 级伤残津贴（保留劳动关系，难以安排工作）	由用人单位支付
③一次性伤残就业补助金（解除或终止劳动关系）		
④一次性工伤医疗补助金（解除或终止劳动关系）		从工伤保险基金支付

（5）工亡待遇

职工因工死亡，或者伤残职工在停工留薪期内因工伤导致死亡的，其近亲属依法从“工伤保险基金”领取丧葬补助金、供养亲属抚恤金和一次性工亡补助金的待遇。

	待遇标准
①丧葬补助金	为 6 个月的统筹地区上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
②供养亲属抚恤金	按照职工本人工资的一定比例发放给由因工死亡职工生前提供主要生活来源、无劳动能力的亲属。



③一次性工亡补助金	为上一年度全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 20 倍。
-----------	---------------------------

【注意】1~4 级伤残职工在停工留薪期满“后”死亡的，其近亲属可以领取丧葬补助金和供养亲属抚恤金，**不享受**一次性工亡补助金待遇。

【总结】“工伤保险待遇”中由**用人单位**支付的有：

- (1) 治疗工伤期间的**工资福利待遇**；
- (2) **5~6 级**伤残职工按月领取的**伤残津贴**；
- (3) 终止或解除劳动合同时，应当享受的**一次性伤残就业补助金**。

【例题·单选题】职工因工伤发生的下列费用，按国家规定不由用人单位支付的费用是（ ）。（2022 年）

- A. 赵某住院期间的伙食补助费
- B. 杜某因六级伤残而按月领取的伤残津贴
- C. 王某治疗工伤期间的工资福利
- D. 张某解除劳动合同时，应当享受的一次性伤残就业补助金

答案：A

解析：（1）选项 A：由工伤保险基金支付；

（2）选项 BCD：由用人单位负担。

【例题·单选题】根据社会保险法律制度的规定，参保职工因工伤事故发生的下列费用中，应由**用人单位**支付的是（ ）。（2020 年）

- A. 治疗工伤的医疗费用
- B. 一次性伤残补助金
- C. 住院伙食补助费
- D. 停工留薪期工资福利待遇

答案：D

解析：职工因工作遭受事故伤害或者患职业病需要暂停工作接受工伤医疗的，在停工留薪期内，职工的原工资福利待遇不变，由所在单位按月支付。

【例题·多选题】根据社会保险法律制度的规定，参保职工因工伤发生的下列费用中，应从**工伤保险基金**中支付的有（ ）。（2020 年）

- A. 治疗工伤的医疗费用
- B. 住院伙食补助费



- C. 劳动能力鉴定费
- D. 治疗工伤的康复费用

答案：ABCD

解析：由工伤保险基金支付的费用：

- (1) 治疗工伤的医疗费用和康复费用；
- (2) 住院伙食补助费；
- (3) 到统筹地区以外就医的交通食宿费；
- (4) 安装配置伤残辅助器具所需费用；
- (5) 生活不能自理的，经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确认的生活护理费；
- (6) 一次性伤残补助金和一至四级伤残职工按月领取的伤残津贴；
- (7) 终止或者解除劳动合同时，应当享受的一次性医疗补助金；
- (8) 因工死亡的，其遗属领取的丧葬补助金、供养亲属抚恤金和因工死亡补助金；
- (9) 劳动能力鉴定费。

【例题·单选题】根据社会保险法律制度的规定，参加工伤保险的职工因工死亡，其近亲属可以按照一定标准从工伤保险基金领取**一次性工亡补助金**，该标准为（ ）。（2019年）

- A. 上一年度全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 5 倍
- B. 上一年度全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 10 倍
- C. 上一年度全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 15 倍
- D. 上一年度全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 20 倍

答案：D

解析：参加工伤保险的职工因工死亡，其近亲属可以领取一次性工亡补助金，标准为上一年度全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 20 倍。

【例题·多选题】根据社会保险法律制度的规定，职工因工死亡的，其**近亲属可享受遗属待遇**。下列各项中，属于该待遇的有（ ）。（2014年）

- A. 一次性工亡补助金
- B. 供养亲属抚恤金
- C. 遗属慰问金



D. 丧葬补助金

答案：ABD

解析：职工因工死亡，或者伤残职工在停工留薪期内因工伤导致死亡的，其近亲属享受从工伤保险基金领取丧葬补助金、供养亲属抚恤金和一次性工亡补助金的待遇（遗属待遇）。

4. 工伤保险的特别规定

（1）工伤职工符合领取**基本养老金条件**的，停发伤残津贴，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基本养老保险待遇低于伤残津贴的，有**工伤保险基金补足差额**。

（2）职工所在用人单位**未依法缴纳**工伤保险费，发生工伤事故的，由**用人单位**支付工伤保险待遇。用人单位不支付的，**从工伤保险基金中先行支付，由用人单位偿还**。

（3）由于**第三人的原因**造成工伤，第三人不支付工伤医疗费用或者无法确定第三人的，由**工伤保险基金**（而非用人单位）**先行支付**。工伤保险基金先行支付后，有权**向第三人追偿**。

【例题·判断题】职工发生工伤事故但所在用人单位未依法缴纳工伤保险费的，不享受工伤保险待遇。（ ）
（2015 年）

答案：×

解析：职工所在用人单位未依法缴纳工伤保险费，发生工伤事故的，由用人单位支付工伤保险待遇。

【考点 5】社会保险费征缴与管理（★）

1. 社会保险登记

（1）用人单位的社会保险登记

企业在办理登记注册时，**同步**办理社会保险**登记**。企业以外的缴费单位应当自成立之日起**30 日内**，向当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申请办理社会保险登记。

（2）个人的社会保险登记

①**用人单位**应当自**用工之日起 30 日内**为其**职工**向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申请办理社会保险登记。

②自愿参加社会保险的无雇工的个体工商户、未在用人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非全日制从业人员以及其他灵活就业人员，应当向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申请办理社会保险登记**。

2. 社会保险费缴纳

（1）用人单位应当自行申报、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非因不可抗力**等法定事由**不得缓缴、减免**。



老会计-用心传递温度

(2) 职工应当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由用人单位代扣代缴，用人单位应当按月将缴纳社会保险费的明细情况告知本人。

(3) 缴费单位应当每年向本单位职工公布本单位全年社会保险费缴纳情况，接受职工监督。(2023 年新增)

(4) 自愿参加社会保险的无雇工的个体工商户、未在用人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非全日制从业人员以及其他灵活就业人员，可以直接向社会保险费征收机构缴纳社会保险费。

(5)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由税务部门统一征收各项社会保险费和先行划转的非税收入。

【例题·判断题】无雇工的个体工商户，不可以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2 年)

答案：×

解析：无雇工的个体工商户、未在用人单位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非全日制从业人员以及其他灵活就业人员可以参加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由个人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

3. 社会保险基金管理

(1) 除基本医疗保险基金与生育保险基金合并建账及核算外，其他各项社会保险基金按照社会保险险种分别建账、分账核算，执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

(2) 社会保险基金专款专用，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侵占或者挪用。

(3) 社会保险基金存入财政专户。除基本医疗保险基金与生育保险基金预算合并编制外，其他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按照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

(4)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应当定期向社会公布参加社会保险情况以及社会保险基金的收入、支出、结余和收益情况。